## 臺北市信義區國業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編5

臺北市信義區國業里第十三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英黨	學歷	經 歷	政 見
1		張雲娥	50年9月24日	女	新北市	中國國民黨	台北市私立育達商職台北市立古亭女中台北縣私立竹林小學	屆里長 台北市信義區國業里守望相助隊隊 長。 台北市信義區博愛國小─常務委員 長期導護志工 童軍團服務員 台北市信義區與雅國中─家長會長 長期導護志工	1 加強里民服務:除定期舉辦各類型講座,並增加各式才藝教學、加強里民互動、關懷老人、積極幫助中低收入戶及殘障津貼的申請。 2 改善社區建設:為改善里內衛生條件、除定期清潔、消毒環境、綠美化社區外,並促進形象商圈、推動社區意識、改造社區文化。 3 提供婦幼政策:學童導護、關懷弱勢及老人與文康活動。不定期辦理青少年藝文活動、並舉辦媽媽教室、幼兒腦力開發,增進婦女才藝與交流。 4 爭取資源取得:除原有的各項資源之外,並積極爭取其他相關資源。活用本里原有的各類款項,用以舉辦各式大型活動,並落實收支公開透明化,以期獲得里民的信任,讓本里能擁有最佳的社區資源模範。 5 舉辦社區活動:不定期舉辦里民旅遊活動,並於各民俗節慶,舉行各項節目與里民同歡。將促進里民情感交流與社區認同,以達到敦親睦鄰之目的。
2		林銘賢	51年10月05日	男	桃園市	無	世界新專畢業(三專廣播電視) 徐匯高中畢業 桃園振聲中學畢業 桃園成功國小畢業	松德宮總幹事 國際佛光會顧問 明大棉被負責人 博愛國小愛心導護志工團 曾任國業里鄰長	<ol> <li>提供學童臨托之服務(週一至週五下午四點至下午七點)。</li> <li>防火巷裝設照明設備降低竊盜率。</li> <li>協助清掃防火巷定期消毒維護環境整潔衛生。</li> <li>爭取單親、弱勢老人免費共餐。</li> <li>辦理里民成長班、銀髮族文康活動及里民旅遊活動營造幸福國業。</li> <li>四層樓公寓於三樓處加裝一只滅火器提升里民居住安全。</li> <li>四層樓公寓地下室積水之抽水服務,杜絕蚊蟲孳生。</li> <li>掛號郵件代收服務。</li> <li>會勘及協助完成信義福邸及富貴樓等大樓衛生下水道問題。</li> <li>增設監視器杜絕犯罪死角問題。</li> <li>增設監視器杜絕犯罪死角問題。</li> <li>發揮守望相助警民聯防消弭廢棄機車、腳踏車佔用公共空間。</li> <li>爭取有利於里民的都更條件,積極推動都更並解決停車空間匱乏之問題。</li> <li>配合民意代表定期辦理法律服務。</li> </ol>

第 707 投開票所地點:松德路 168 巷 15 號【興雅國中 9 年 4 班】(國業里 2-5 鄰)

第 708 投開票所地點:松德路 168 巷 15 號【興雅國中 9 年 3 班】(國業里 7-12 鄰)

第709投開票所地點:松德路168巷15號【興雅國中9年2班】(國業里13-18鄰)

第 710 投開票所地點:松德路 168 巷 15 號【興雅國中 3101 健體教室】(國業里 19-24 鄰

第711投開票所地點:松德路168巷15號【興雅國中縫紉教室】(國業里1、6、25-28鄰)原住民投開票所 國業里全里

####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  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  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 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 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 證遺失,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 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)。
  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#### 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#### 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。 ※請使用選備之置舉之蓋舉之蓋舉之蓋學「好」與獨選學「方面」」。
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圏選 欄

### 淨化選風,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: 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# 愛臺北 i幸福 檢舉賄選 人人有責